

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

本公司於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中已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方針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，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，並就本身運作、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，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：

- 1.基本條件與價值：性別、年齡、國籍及文化等，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。
- 2.專業知識與技能：專業背景（如法律、會計、產業、財務、行銷或科技）、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。

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成員共九席(含獨立董事四席)，獨立董事佔比達44%，九席董事分別有不同產業經營經驗，且具備不同之專業能力。對本公司發展與營運具有互補作用，對未來發展更具綜效。

本公司董事會目前共計九席董事，其中女性董事一席，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。此情形係因鋼鐵產業屬傳統重工業領域，歷來男性從業人員占比相對較高，致使具備產業實務經驗及高階管理背景之女性人才較為有限。惟本公司充分重視董事會成員之多元組成，並認同性別多元將有助於強化公司治理效能與決策品質。

為提升董事會多元性與性別平衡，公司未來將於董事提名及遴選作業中，納入性別多元化考量，並積極發掘具備專業能力、產業經驗與領導潛力之女性人才，作為董事候選人之重要來源。此外，公司亦將持續推動內部女性主管人才培育計畫，強化其管理職能與決策參與，擴大未來女性領導階層之厚度。

本公司亦於109年10月28日設立提名委員會，制定董事會成員及高階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、技術、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，並據以覓尋、審核及提名董事候選人。

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	達成情形
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	兼任公司經理人有1位，占比為11.11%，符合兼任經理人董事未逾1/3席次
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。	女性董事為1席，已達性別平等之目標。
應至少一名具有財務會計專業背景或鋼鐵產業相關管理職務經驗。	董事成員中具有財務會計背景3名，法律背景3名，產業相關管理職務經驗皆具備。
董事成員中，具本公司、母、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，應低於（含）董事席次1/3，以達監督目的。	兼任員工身分有2位，占比為22.22%，已達成兼任員工低於1/3席次之目標。

董事 姓名	多元 核心項目	基本組成				經營 管理	領導 決策	產業 知識	法律	財務 會計	人力 資源	行銷
		年齡分布										
		性 別	40 至 49	50 至 59	60 至 69							
董事長王炯茶	男			✓		✓	✓	✓	✓			
董事趙世傑(註1)	男				✓	✓	✓	✓				
董事謝宜璋(註2)	男			✓		✓	✓		✓			
董事林文淵	男			✓		✓	✓	✓				✓
董事陳政祥	男			✓		✓	✓	✓				
董事吳怡青	女	✓				✓	✓	✓		✓		✓
獨立董事朱俊雄	男		✓			✓	✓	✓	✓			
獨立董事林義郎	男			✓		✓	✓	✓		✓	✓	
獨立董事劉子猛	男			✓		✓	✓	✓		✓		
獨立董事趙天麟	男		✓			✓	✓					

註1: 董事趙世傑於114年1月8日辭世，解任董事職務。

註2: 法人董事-台灣鋼鐵(股)公司於114年2月25日指派董事謝宜璋就任董事職務。